

「ZALORA 獨家購物優惠」之條款及細則

1. 推廣期由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包括首尾兩日（「推廣期」）。
2. 本推廣只適用於持有由東亞銀行有限公司（「東亞銀行」）發出的東亞銀行信用卡或聯營卡（「合資格信用卡」）之持卡人（「持卡人」），東亞銀行公司卡除外。此優惠亦適用於附屬卡持卡人。持卡人須於推廣期內以有效之合資格信用卡於 ZALORA（「商戶」）香港網頁（www.zalora.com.hk）或手機應用程式作全數簽賬以享以下優惠。
3. **優惠一：額外 HK\$40 即時折扣優惠**

持卡人須單一簽賬淨值滿 HK\$600 並於結賬時輸入優惠碼「BEA40DEC」，方可享額外 HK\$40 即時折扣優惠（「優惠一」）。優惠不適用於指定品牌。優惠碼可與其他商品優惠碼疊加使用，優惠二除外；每位用戶最多可享此優惠 3 次；數量有限，先到先得。

優惠二：額外 8 折及 5%現金回贈優惠

持卡人須單一簽賬淨值滿 HK\$499 並於結賬時輸入優惠碼「BEA20CB」，方可享額外 8 折及 5% ZALORA Wallet 回贈（「5%回贈」）優惠（「優惠二」）。優惠碼不可與其他商品優惠碼同時使用；額外 8 折優惠之每筆交易最高可享上限為 HK\$120 折扣。優惠只適用於 ZALORA 出售之商品，不適用於 www.zalora.com.hk/faq-non-sale 所列明的不設折扣品牌及由賣家出售的貨品。
4. 優惠一及二不可同時享用。
5. 優惠不可兌換現金、禮券/現金券或其他貨品/服務。
6. 所有資料及圖片只供參考。
7. 優惠二所獲得之 5%回贈將於確認訂單後存入持卡人其 ZALORA Wallet，只能用作扣減有關用戶之簽賬金額；有效期為 60 天。所有獲得之回贈之金額不可轉讓。已取消賬戶之現金回贈之金額將一律自動註銷，及不獲退款或轉讓。
8. 未誌賬/取消/退款的交易及任何被發現為欺詐交易或最終被取消/退款之交易，皆為不合資格交易。如有關交易於現金回贈發放後被證實為不合資格之交易，商戶保留於持卡人之 ZALORA Wallet 扣除回贈金額之權利。
9. 除持卡人、東亞銀行及商戶以外，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《合約（第三者權益）條例》（香港法例第 623 章）強制執行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，或享有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。

10. 東亞銀行不會對商戶的貨品、服務或資料之質素和供應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，亦不會就商戶的貨品、服務或資料所引起或與其有關的事宜負上任何責任。如有查詢，持卡人應直接聯絡商戶。倘持卡人對商戶之處理仍未感滿意，本行應於合理時間內被通知，讓本行作出相應處理。
11. 東亞銀行及商戶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優惠及/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，而不會作任何事先通知。如有任何爭議，東亞銀行及商戶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。
12.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並按其解釋。你需接受香港法院的非專有司法管轄權管轄，而本條款及細則亦可在任何具司法管轄權之法院執行。
13. 如本條款及細則的中、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，應以英文版本為準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